**附件一：**海拉尔麦多利啤酒原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及公司基本情况

债权人烟台市第二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鹏元第二安装工程公司）向本院申请海拉尔麦多利啤酒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多利公司）破产清算。在申请审查程序中，第二安装工程公司向本院申请对麦多利公司启动破产清算。本院经审查于2024年10月14日作出（2024）内0702破申1号裁定书，决定受理对麦多利公司的破产申请。

麦多利公司系注册在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从事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产品等内容。

根据麦多利公司自查，迄今已负担有附表记载的6,150万元债务，而被申请人公司资产只有财产目录中记载的不动产2,462万元，动产150万元，商品1,850万元，合计4,462万元。

## 附件二：

邀请函回执

海拉尔区人民法院：

 （社会中介机构名称）已经收悉贵院刊登通知的《关于邀请社会中介机构通过网络形式竞争选任破产预清算案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内容。经过查证，我单位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中担任破产案件管理人的条件，且不存在可能影响忠实履行管理人职责的利害关系，亦不存在不宜担任管理人的其他情形。

经研究，确认报名参加海拉尔麦多利啤酒原料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临时管理人的竞争。

特此函复。

 （单位名称）

二Ｏ二四 年 月 日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 附件三：

承诺书

海拉尔区人民法院：

 （社会中介机构名称）此次针对海拉尔麦多利啤酒原料有限公司破产预清算案竞选临时管理人向贵院提交的全部纸质版竞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陈述与承诺》的基础说明及证明材料等，均属**真实有效**，否则将自动丧失参选资格并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经过查证，我单位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中担任破产案件管理人的条件，且**不存在可能影响忠实履行管理人职责的利害关系，亦不存在不宜担任管理人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二Ｏ二四 年 月 日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 附件四：

社会中介机构资格要求

（一）近三年未因破产执业问题受到司法、行政机关及行业组织的处罚；

（二）不存在从事管理人工作过程中，因履职失职而受到法院、债权人委员会等利益相关人的重大负面评价；

（三）不存在处于分立、重大诉讼等可能导致管理人团队成员发生重大变化的事项；

（四）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破产案件管理人情形；

（五）担任过大型企业破产重整案件管理人；

（六）具有稳定的管理人业务团队。